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柯孟竹  
電話：08-7320415轉3623  
傳真：08-7334090  
電子信箱：a25093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國字第11157038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208750\_11157038200\_1\_4208750\_11157038200\_1.pdf、  
4208750\_11157038200\_1\_4208750\_11157038200\_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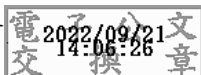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增修後「住宅租賃常見糾紛問答  
集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20391號函暨教育部111年9月6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10086050號辦理。
- 二、案內有關內政部營建署延長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(至111年10月31日)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調漲電費單價等訊息，為使各級學校師生明確掌握正確租屋訊息，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據以增修旨揭問答集部分內容(如附件)。
- 三、請各校將相關資料持續以多元化方式(例如：登載於學校之官網、專區、社群網站或校內電子郵件等)協助宣導師生周知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

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